

尚志學會叢書

創化論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法國柏格森原著
美國密啓爾英譯
張東蓀重譯

尚志學
會叢書

創

化

論

上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創化論序

二十世紀之開幕。吾人於生物界與精神界。覺種種說之不適符。與不因果。疑問環生。見不一見。似恃智慧。如襟見肘。無術以解釋之。思想界之煩悶久矣。自柏格森氏之學說行。天下大纛高揚。萬流奔赴。思想已爲之革命。前此所依爲圭臬者。無論唯物唯心。一元多元。無不目爲化石哲學。爲生命之拔殼。爲死物之結晶。雖柏氏之說。尙在披荆斬棘之時。然本世紀之文明將變色彩。可以知矣。柏氏本年將及六十。數十年中於理性派及進化論最熾時代。獨往獨來。力闢坦道。其所言揭於論文或講演者。已三十年。就中以時間與自由意志。及物質與記憶。並本書爲世人所推之三大

傑作。英譯德譯日譯。早已風行一世。而在吾國。茲始介紹於族衆。白馬馱經。此其時乎。柏氏之學說。概言之。爲精靈一元論。而與自來以精神律於事物之論及精神與事物相調和之說異。復與事物律於精神之說亦異。三者之體系。各爲壘敵。互不相容。柏氏無一不掊擊之。以爲嚮之各執一義而不能相容者。其所見均以空間時間爲智慧之形式。實則仍不外一空間之形式。故所認識。均非宇宙之本體。而所謂宇宙之真本體。乃時間之流動。其作用卽綿延之創化。綿延之前。於其果非爲目的。綿延之間。其所作用。非屬機括。故無時非流動。無時不綿延。無時非創造。無時不進化。吾人所見之宇宙現象。不過爲綿延之表徵。吾人所持之智慧。不過爲流轉途次所遺之餘滓。吾人所考生物史上所見之品類。不過

爲進化後所見之雜陳。斯賓塞達爾文所言之進化階級。不過拾進化後之古今零絮。強以物競天擇適者生存之意義貫串而已。實則競之者未必爲天擇。生存者亦不必爲適。各有生命之本能。各有衝動之無限自由。各有綿延之機遇。因其機遇不同。故有生物界之品類。人類現在所有之地位。既非因戰勝羣物而得。將來之超人。亦非因戰勝人類而進。生命之本能非常富有。自由之範圍非常博大。創造之進境亦非常雄遠。衆生芸芸。各有進機。各不相害。亦各不相讓。以成宇宙。則夫前哲之所謂有。所謂眞。所謂範疇。皆爲退休之思想矣。哲學之基礎既動。社會學隨之。生物學上之社會考察與心理學上之社會考察。當因之轉移。國家學亦連累及之。本世紀之人間。將開如何生面。眞爲不可思議。獨是破壞

之後。建設正殷。吾人本具有原動之力。值此過渡。均負有本世紀思想界開來之責。讀此書者。須以自來之哲理之思想之主義。一彙粹於前。雖多認爲已殘之壘。然不敢直以前途已得新徑而輕忽之。蓋此新徑。固爲柏氏出羣之思想所關。實則窮變通久。無一非時勢所造。不有柏氏。不知前說之已陳。不有前哲。柏氏之思想亦無從發見。故柏氏之書。囿於前哲之思想者。不能讀。無前哲思想之研究者。亦不能讀。煥發精神。正在此時。翳我民族。尤無旁貸。數千年來。東西洋之思想。不能顯然互相發明者。至十九世紀爲極。將來或可以一冶相見。誠未可知。曰易曰天行健。自強不息。曰變動不居。曰神無方而易無體。曰塵心不自生。不他生。不共生。不離生。曰非有。非非有。曰衆空妙有。無不可以互相發明之。或者

以柏氏之說。能補助中國哲學之乏論理性。與印度哲學之太消極性。而爲東西洋思想接觸之介。漸爲東西洋文明貫通之渠。亦未可知也。繼往開來。是在自我。中華民國七年二月蘄水湯化龍序。

譯言

柏格森。名亨利。魯意。法人。而出自猶太族者也。西歷一千八百五十九年十月十八日生於巴黎。當青年修學之時。中學聯合會有競爭之考試焉。柏氏應之。於算學門。得列第一。刊布其文於數學雜誌。學者爲之驚嘆。而柏氏則以爲恃數理而明萬物之本。猶有未當。乃從事於哲學。乃得博士之學位。迄今猶執教鞭於法蘭西大學院也。

此書原箸本爲法文。非予所諳習。故以美國密啟爾氏所譯之本爲據。更旁以日人金子桂井二氏之譯本爲參證。於是有應聲明者數事。一曰名辭。二曰體裁。三曰所感。

以名辭言。吾於是書之名。斟酌再四。始定今名。蓋英文爲 Creative Evolution。日譯爲創造的進化。夫的字爲口語。在文爲之。今通篇旣不用口語。於是有勸予譯爲創造之進化者。然此語若譯英文。必爲 The Evolution of the Creation。則差之毫釐。謬以千里矣。又有勸予譯爲創造進化論者。此而譯英。或亦有 to create the Evolution 之誤。故予毅然決然用今名。以創卽創造。化卽進化故也。日人喜用疊字。如國而必曰國家。實則僅一國字。於義亦足。創造固無異乎創。進化亦有化卽足。毋庸加進於其上。又况創中已兼含進之義耶。

吾於名辭。於今人之三派。概不以爲滿足。一曰東譯派。二曰嚴復派。三曰譯音派。竊以爲東譯非不可用。但不可無例外。自創非不

可爲。但必限於例外。譯音非不可有。但不可多。故三者宜各有限度。於東譯當充量而用之。至其與漢文無訓詁相通者。則萬不可用。如積極、消極、肯定、否定、其辭雖不雅。然於文義尙可通。似可襲用。若夫場合、持續、取締、取引、眞不可解矣。不可用於自創。則宜少非不得已。不自立新名。於譯音尤然。苟非萬無可譯時。不可譯音也。

本書卽本斯旨。故自創之新名極稀。祇於 Duration 與 Order 二辭。前者日譯爲連續。今改爲綿延。連續謂二物之相接屬。綿延謂一物之自延長。其差實甚。此所以不能不棄連續而取綿延也。後者日譯爲秩序。今改爲理。秩序猶言次第。理則指條規而言。不限於先後。此所以不能不棄秩序而取理也。此外如 Finalism 日譯目

的觀。今改爲究竟觀。蓋 Final 此言最後。取其較切於原字而已。

尚有 Intellect 不譯叡智與理知。而譯智慧者。從舊譯也。見通常字典。

Protoplasm 不譯原形質而譯底質者。亦從舊譯也。嚴復所譯。又 Metaphy-

sics 不譯純正哲學。而譯玄學者。葵元培所譯。Consciousness 不譯意識

而譯心意或心者。均從舊譯也。意識二字乃唯識論上之特別名詞。不可亂用。

復次。請言體裁。當吾從事之始。常有二志向焉。交戰於心內。曰直譯與義譯之選擇是已。初下筆時。趨重於直譯。唯求其句法之相肖。迨及稿成。掩原書而讀之。非但不辭。且費解矣。於是盡棄之。乃轉爲義譯。義固達矣。以與原書比閱。終不免於出入。始知無法兩全也。繼而思之。所謂直譯與義譯。於性質上絕非二物。不過程度之等差已耳。近來之日文。宜可謂近於歐文矣。然語氣與結構之

間猶截然不類。不獨日之與歐。卽英之與法。亦何能盡肖。則可知初無直譯。亦無義譯。祇一程度之比較而已。人因取其相類之較肖者。名曰直譯。而於相似之較遠者。謂之義譯。殊不知於此二端之間。尙有種種之等差存焉。蓋譯之爲事。昔人謂有要點三。曰信。

此字有二訓。一謂原意之真切。一謂語法之畢肖。茲取後義。

達。雅。其理想之境。則爲使三者保其平衡。

否則亦當使達信平勻。而雅次之。惟於事實。則絕無是處。非但三者不能平衡。卽信達亦萬難等量。至其分配若何。要視譯者之趨向爲何如。近人中頗有專尙信者。坊間亦多見有此類譯本。但終不免有費解之句。若嚴復。則專尙雅者也。除天演論外。大都辭艱義晦。吾今獨於此二趨向外。另取其一。曰專以達爲主。有時爲達故。雖稍虧於信雅。亦非所計。因名曰譯釋。蓋師日人之解說體耳。

夫吾人之譯書。豈不曰介紹其思想於現在之邦人乎。則必求不能讀原書之邦人而能了解無遺。不然者。使其讀原書可焉。何必多此一舉耶。故吾以達爲第一義。質言之。卽於達信之間。寧重達而輕信。至於雅則附屬於達中可矣。達者何。義理之顯豁也。人之讀是書者。本求知其所詮之理。非玩其所撰之文。又但文學書別論故義理之顯豁較諸語氣之相肖。尤爲重且要也。

今吾不以信爲第一義者。固由於吾譯才之短。然亦實由於天然之制限。曰中國文體是已。近來日本以譯事之發達。使文體漸爲之變化。趨應於歐文之構造。此文體變化之一例也。如我國譯佛經。至唐玄奘。文體大變。幾無虛字。殆由模楷乎梵文使然。此又文體變化之一例也。吾固篤信此後中文必變。且其變必爲接近於

歐文。然此非一時之事。非一人之力。必漸積其自然趨勢而始能成熟。不可強爲。強爲之。不過使人費解而已。無何裨也。蓋今日文體方在變化之中途。尙未告一段落。且他日變化如何。亦難逆睹。故在此時。不能不受幾分拘束於現行文體。非然者。不能使現在之人爲之了解。亦奚益哉。

至於余之所感。則第一。此書一氣呵成。不可斷章斷節而讀。苟不守斯戒。不但不能領會所詮。且必轉多誤解。第二章名不能概括章內所論之旨。余本擬刪而不用。繼而以爲當存其真。故仍舊貫焉。讀者勿以爲閱章之標名。便知章內所言也。第三。讀斯書者慎勿以爲柏氏蟻視科學。蓋柏氏所反對者爲舊科學。而其所啓迪者。則爲新科學。學。如有機進化論及新幾何第四。讀斯書者慎勿以

爲柏氏絕棄智慧。柏氏祇謂當使智慧與直覺融會於一而已。第五。讀斯書者慎勿以爲柏氏主持心物二元論。柏氏祇謂心物同爲一動之順逆兩轉耳。要之。近代思想家決無持一偏之見者。其含有調和融會。不獨爲柏說之精髓。抑亦近代之特色矣。

創化論目次

引端	一
第一章 生之進化 機器觀與究竟觀	七
第二章 進化之分途 麻木本能智慧	九七
第三章 生之本義 物理與智慧之形式	一九八
第四章 智慧之活動影戲性 哲學史概觀	二八八

創化論

引端

柏格森原著
張東蓀譯釋

一

生物於其進化之中。雖未臻乎完全。特其有詔示於吾人者。曰。明理辨物之智慧。稱以下智慧略所以生成。自脊骨類動物之最低者。以迄於人種。如一線相延。實附麗於行動也。蓋生物之心意。應乎生存需要之事件。乃愈爲發達。是所謂智慧者。自其狹義以言。乃專爲使其身體應境得宜之用。以審物與物之關繫。一言以蔽之。曰。辨物是已。斯則本書所論者之一端也。間嘗思之。人之智慧。唯於靜物爲切。於固體尤然。緣行動恃靜物爲基。生事用固體爲具。故觀